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fax Holding Ltd
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3)

(紐交所股票代碼：LU)

內幕消息

陸控收到紐交所關於延遲提交20-F表格年度報告的通知

本公告乃由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陸控」）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今日宣佈，其收到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的通知，稱由於本公司未及時提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F表格年度報告，因此本公司目前未能完全符合紐交所的持續上市標準。

本公司須於2025年10月30日前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提交年度報告，並重新符合紐交所的持續上市標準。倘本公司未能於2025年10月30日前提交年度報告，紐交所或會批准本公司延期至2026年4月30日。倘本公司未能於2025年10月30日前提交年度報告，紐交所不批准延期，則將根據上市公司手冊第804.00條所載程序開始停牌及除牌程序。倘紐交所批准延期，惟本公司未能於延長期限屆滿前提交年度報告，亦將開始停牌及除牌程序。本公司擬於紐交所規定的時限內提交年度報告，以重新符合紐交所的持續上市標準。

紐交所發出的通知對本公司美國存託股份在紐交所的上市並無即時影響。

本公司因擬更換本公司之核數師，未能於規定到期日前提交年度報告。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惟須待目前預定於2025年6月2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本公司預期將於新任核數師完成對需納入報告之財務報表的審計後，即時提交2024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根據1995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中的「安全港」條文作出。該等前瞻性陳述可從所用詞彙如「將會」、「預期」、「預計」、「未來」、「擬」、「計劃」、「相信」、「估計」及類似陳述加以識別。非歷史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陸控的信念和預期的陳述，均屬於前瞻性陳述。陸控的該等前瞻性陳述主要基於其當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趨勢的預期及預測，其中涉及已知或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所有該等因素均難以預測，其中許多超出本公司的控制範圍。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陸控的目標及策略；陸控的未來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陸控收入、費用或支出的預期變化；零售信貸賦能的預期增長；陸控對其服務的需求及市場接受度的期望；陸控對其與借款人、平台投資者、資金來源、產品提供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關係的預期；一般的經濟及商業環境；以及與陸控所處行業相關的政府政策法規。前瞻性陳述涉及固有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有關該等及其他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陸控向美國證交會提交的文件中。本新聞稿所提供的全部資料均截至本新聞稿發佈日期，而且除根據適用法律外，陸控不承擔任何義務以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迪奇

香港，2025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容爽先生及席通專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永林先生、付欣女士及郭世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迪奇先生、楊如生先生、李偉東先生及李祥林先生。